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巢湖市重点工程管理局

编制单位：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巢湖市重点工程管理局
编制单位：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65-2668006

电话：0551-65543808

传真： /

传真：0551-65543828

邮编：238000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巢湖市健康东路原建委大楼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中科大校友创新园 13 号楼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1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3
表七 验收检测结果及评价	25
表八 “三同时” 验收情况表	31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3
表十 附图附件	35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巢湖市重点工程管理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				
主要产品名称	商住综合楼、住宅楼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2.11	开工建设时间	2013.8.6		
竣工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0.11~10.12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巢湖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益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通程泛华建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68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5 万元	比例	0.58%
实际总概算	16016 万元	环保投资	150 万元	比例	0.94%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 年 04 月 29 日修订；</p> <p>(5)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第 682 号令；</p> <p>(6)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部令第 11 号）；</p> <p>(7)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p>				

评[2017]4号，环境保护部；

(2) 国家环保总局公告 2007 年第 80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2007 年 12 月 5 日；

(3) 《关于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安徽省环保厅，2017 年 12 月 27 日施行。

3、其他相关文件

(1)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11 月；

(2) 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关于“同意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立项的批复”，2012 年 10 月 18 日；

(3) 巢湖市环境保护局环审字[2012]173 号“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2 年 11 月 28 日；

(4)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

续表一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表 1-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名称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mg/L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	6~9（无量纲）
			COD	500
			SS	400
			氨氮	35
			动植物油	100
			BOD ₅	300
	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2、废气 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表 1-2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浓度（mg/m ³ ）	监控点	
废气	氮氧化物	0.12	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非甲烷总烃	4		
3、噪声 营运期环境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小区边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				
表 1-3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5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居民产生的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				

	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标准。。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位于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项目占地33019.68m²，投资总投资16016万元，环保投资150万元。主要建设建设11栋高层住宅楼（其中18层住宅楼5栋，24层住宅楼2栋；11层住宅楼4栋），并配套建设商业、物管用房、景观、活动中心、停车场、给排水、供电、供气等公用及辅助设施。

本次验收范围为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2、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该项目于2012年10月18日经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2012年11月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2年11月18日获得巢湖市环境保护局环审字[2012]173号文“关于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项目于2013年8月开工，2017年4月（3-12#楼）竣工，2018年3月（1#楼）竣工。2017年5月开始入住。

2018年8月25日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为考核该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实际运行性能，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人员接到委托后，于2018年8月27日对该项目建设内容、环保设施以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对建设情况提出整改意见。2018年10月11日~2018年10月12日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对监测结果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分析；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3、位置和布局

本项目位于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北纬 N31°36'9.47" 东经 E117°52'13.08"。项目区东南侧为巢湖市第二中学、西侧为卧牛山公园、北侧为健康路。其具体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4、工程建设情况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内容及规模见表 2-1。

续表二

表 2-1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住宅楼	住宅建筑面积 74044.38m ² , 1#、2#、3#、7#、8#、12#、为 18 层, 4#、5#为 24 层住宅楼, 6#、9#、10#、11#为 11 层住宅楼	住宅建筑面积 67181.12m ² , 1#、3#、7#、8#、12#为 18 层, 4#、5#为 24 层住宅楼, 6#、9#、10#、11#为 11 层住宅楼	2#楼未建, 总建筑面积减少
	商业用房	分别位于地下和地块东侧 10#、12#楼的 1 至 2 层, 地上商业面积 1275.04m ² , 地下商业面积 2007.54m ²	分别位于地下和地块东侧 10#、12#楼的 1 至 2 层, 地上商业面积 1307.23m ² , 地下商业面积 2091.41m ²	地上、地下商业面积增加
配套工程	停车位	地上停车位 88 个, 地下停车位 318 个	地上停车位 102 个, 地下停车位 289 个	地上停车位减少, 地下停车位增加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给	市政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室外雨污分流、室内废污分流, 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室外雨污分流、室内废污分流, 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电讯	电信、有线电视、宽带网、智能保安等安全系统	电信、有线电视、宽带网、智能保安等安全系统	与环评基本一致
	消防	小区内配备地上式消火栓数座, 间距不超过 120 米	小区内配备地上式消火栓数座, 间距未超过 120 米	与环评基本一致
	供电	由附近的 10KV 开关站引一路线至小区配电房, 小区采用开环的环网供电	由附近的 10KV 开关站引一路线至小区配电房, 小区采用开环的环网供电	与环评基本一致

续表二

表 2-1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体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	变动情况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住宅楼厨房油烟由内壁式公共排烟道、卫生间废气分别直排出室外	住宅楼厨房油烟由内壁式公共排烟道、卫生间废气分别直排出室外	与环评基本一致
	废水处理	项目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基本一致
	噪声防治	社会、交通噪声控制措施	社会噪声经绿化带吸声、墙体、窗户隔声；配电房、水泵房等设备噪声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与环评基本一致
	垃圾处理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处置	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处置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基本一致
	景观绿化	绿化率 30%，绿化面积 9905.9m ²	绿化率 30%，绿化面积 9910m ²	与环评基本一致，绿化面积增加 4.1m ²

续表二

5、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表 2-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环评内容		环评数量	实际建设内容
总用地面积		33019.68m ²	29203.90m ²
总建筑面积		96130.24m ²	89659.45m ²
地下面积		21076.8m ²	20013.98m ²
地下包括	地下车库	10938.06m ²	10325.78m ²
	1-11 号楼地下自行车库、储藏室	7630.74m ²	6700.11m ²
	物业	208.38m ²	383.83m ²
	社区机构	163.08m ²	248.97m ²
	活动室	129m ²	296.25m ²
	地下商业	2007.54m ²	2091.41m ²
地上面积		77060.98m ²	69645.47m ²
地上包括	不计容面积	343.61m ²	36.56m ²
	住宅	74044.38m ²	67181.12m ²
	地上商业	1275.04m ²	1307.23m ²
	物业	109.75m ²	215.6m ²
	社区机构	117.55m ²	/
	活动室	412.59m ²	424.93m ²
	变电所	401.4m ²	319.56m ²
	垃圾转运站	143.14m ²	/
	门卫	20m ²	25m ²
	机房、消防控制、公厕	193.52m ²	135.47m ²
住宅户数	800 户	728	
户平均人数	3.5 人/户	3.5 人/户	
容积率	2.38	2.38	
建筑密度	19.09%	22.65	
绿地率	30%	30%	
地上停车	88 辆	102 辆	

地下停车	318 辆	289 辆
------	-------	-------

6、项目环保投资

表 2-3 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建设内容	投资费用（万元）
1	废气	油烟净化器烟道、地下车库通风	20
2	废水	化粪池	15
3	噪声	噪声控制（隔声、降噪措施）	20
4	固废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
5	绿化	绿化	90
6	合计	/	150

7、项目主要变动情况

根据表 2-1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和表 2-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可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主要变动情况如表 2-4。

表 2-4 变动情况一览表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住宅建筑面积 74044.38m ² ，1#、2#、3#、7#、8#、12#、为 18 层，4#、5# 为 24 层住宅楼，6#、9#、10#、11# 为 11 层住宅楼	住宅建筑面积 67181.12m ² ，1#、3#、7#、8#、12#为 18 层，4#、5#为 24 层住宅楼，6#、9#、10#、11#为 11 层住宅楼	2#未建
垃圾转运站 143.14m ²	未建	未建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调整变更工作的通知》（皖环函[2023]997 号），2#住宅楼和垃圾转运站未建设，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居民生活用水及商业物业用水。居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巢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外排；商业用水单独收集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巢湖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外排。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居民和商户入住后居民厨房油烟废气及汽车尾气，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处理后通过烟道送至建筑物顶部排放；地下车库设置了机械排风兼排烟系统，汽车尾气经收集后于每栋住宅的沿管井至屋顶高空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排风（烟）机、供水加压泵、消防水泵、室外箱变等设备噪声。

本项目采用噪声低、振动小的公用设备和低频及增设减振垫的变电设备；地下车库通风机、水泵房安装在地下室通风房机内，风机设置基础减振器，进出管均采用软管和橡胶接头，通风口经百叶扇、墙体隔声。

表 3-1 各噪声源强一览表

噪声源	平均声级[dBA]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排风（烟）机	76	地下层排风系统	墙体隔声、基础减振
供水加压泵	85	地下供水泵房	墙体隔声、基础减振
消防水泵	85	地下车库消防水泵房	墙体隔声、基础减振
电梯	65-70	小高层民用电梯	墙体隔声、基础减振
室外箱变	55-60	配电房内	墙体隔声、基础减振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居民生活垃圾和商铺和物管等公建场所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袋装入桶，统一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 3-2 固体废弃物产生量及处理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量 (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	396	396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商业楼



小区绿化



排风口



住宅区



减振措施



垃圾桶

表四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建议

1、项目选址及概况

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由巢湖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开发，项目用地位于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项目经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2]403号文件备案、依据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341401201200038号，项目用地符合巢湖市规划要求，属于商业居住用地。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33019.6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96130.24平方米，总投资26880万元。

2、现状环境质量

区域空气质量符合(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环境噪声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要求；裕溪河监测点水质满足GB3833-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类标准。

3、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区的冲洗废水、施工队伍的生活污水、施工机械产生的少量含油废水等。对于施工中的冲洗废水，建议在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一座，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后，仍可作为施工用水的一部分重复使用；施工期生活污水可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②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区裸露地表在大风气象条件下易形成风蚀扬尘，以及施工队伍临时生活炉灶排放的烟气，建筑材料运输、卸载中的扬尘，土方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临时物料堆场产生的风蚀扬尘和水泥粉尘等，通过施工过程管理措施的落实，可以减轻影响程度，同时其影响范围是有限的，而且是短期的局部影响。

③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安放地点，尽量远离噪声敏感点巢湖市第二中学及巢湖市第二人民医院，以免影响学生的学习及病人的休息。施工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晚间(19:00-22:00)严禁高噪设备施工，午间(12:00-14:00)及夜间(22:00-06:00)严禁施工，以免影

响附近居民的休息和生活。

④施工期产生的施工渣土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自 2004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的《合肥市建设垃圾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装修过程中产生的涂料、废油漆、废溶剂桶等应属于危险度应集中后送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集中处置，严禁随便丢弃。

4、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结论

①水污染源：项目水污染源主要是居民住户和商铺产生的生活污水，本项目交付使用后产生的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中 A 标准外排，项目废水年排放废水量为 97.45 吨，污染物年排放量为：COD5.29t/a；BOD₅1.06t/a；SS1.06t/a；NH₃-N0.53(0.85)t/a；动植物油 0.11t/a，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对地表水环境功能影响较小。

②大气污染源：本项目使用电和管道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居民住宅楼产生的生活油烟，都经家用抽油烟机处理后排放，建设单位在住宅楼预留合理的油烟排放位置，对环境影响不大；本项目设置地上停车位 88 个，规模不大，尾气排放不集中，与大气的混合和稀释扩散后，对住户影响很小；地下停车场设置排风系统后，将尾气引致安全位置排放，居民生活垃圾采取袋装化分类投放，设专用垃圾桶及垃圾转运站与相邻的住宅楼距离大于 10m；居民入住后，对住户影响也很小；小区物业管理部门加强对区内垃圾及时做到定点清理，保证环境清洁，不会产生恶臭污染。

③噪声污染源：本项目噪声主要构成为社会生活噪声，箱变等配套设备噪声和小区交通噪声等。采取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箱变运行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进入小区的车辆须禁鸣喇叭，并设立明显的禁鸣牌；本项目共有 2 栋商住两用楼(商铺设于一至二层)以及地下商业设施，根据《合肥市服务业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合肥市政府令第 142 号第五条第二项“商住综合楼中与居住层相邻的楼层禁止设立服务业经营项目。严格遵守《合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四条“禁止在住宅楼底层新办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金属加工、木材加工、车辆修理等企业”。

对于商业用房从事经营活动应按照规定需另行履行环评程序。

④固体废物：建设项目固体废主要为小区居民生活垃圾及商业用房产生的生活垃圾等，按照固体废物管理条例的识别原则，属一般固体废物。垃圾分类收集后，每天由保洁人员清理，集中运至垃圾填埋厂卫生填埋，商铺产生的废旧包装材料出售给废品收购站。采取以上措施后，固体废物不会对项目区外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严格执行本评价推荐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二、环评批复内容

1、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项目区东、南两侧为待拆迁居民区和巢湖市第二中学，西侧为卧牛山公园，北侧为健康路，总占地面积 33019.68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96130.24 平方米，总投资 268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12 栋高层住宅楼（其中 18 层住宅楼 6 栋，24 层住宅楼 2 栋、11 层住宅楼 4 栋），并配套建设商业、物管用房、活动中心、停车场、给排水、供电、供气、通讯、消防、道路、景观等公用及辅助设施。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巢湖市建设规划，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2 年 10 月以巢发改投字[2012]403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立项批复，项目建设对加快城市建设，改善居民居住和生活环境有着积极的意义，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根据本项目《报告表》评价结论和技术评审意见，巢湖市环境保护局同意巢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内容、规模和采用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项目在建设期间须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①小区建设要体现节能、节水、节地原则，体现建筑设施与生态景观和谐协调；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要使用环保型产品。

②要认真做好本项目水土保持和生态恢复工作，尽量做到土方在区间平衡，减少土方外运。

③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现场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噪声、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间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32-2011)。

④严格按照国务院《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和《巢湖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

的规定，制定本工程的拆迁方案，做好本项目拆迁安置工作。

3、项目运营期须做好以下工作：

①严格功能区划。商业用房的排烟通道、下水的排水管径要有前瞻性，须符合相关部门的技术要求；明确商业楼功能，禁止住宅饭店，保持住宅小区内的空气干净，商业区内设立涉及水、气、声、渣等污染物产生的项目，必须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得到环保部门法人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

②按“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处理”的原则设计、建设小区排水系统。雨水管网与城市雨水主管网对接区域内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外排；污水经城市市政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③保持小区内的安静，供水加压泵须设置在地下，住宅区内的变电箱、消防水泵房等产噪设施要设置减振隔声措施，防止低频噪声对居民产生影响，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区标准；

④保证小区内环境整洁，合理设置垃圾收集点，居民及环境中清理出来的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都要集中收集并及时清运。

⑤加强环境管理。美化、亮化、硬化、绿化小区内的环境，从生态环境协调和建筑布局合理性角度完善小区内部基础设施建设。

4、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程序向巢湖市环境保护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废气、噪声）》、《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控制方面如下：

- 1、运营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稳定运行，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4、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各污染物检测仪器及分析方法见表 5-1，人员及仪器资质见表 5-2，噪声质控见表 5-3，其他校准记录见表 5-4，废水平行样及加标监测结果见表 5-5-表 5-7。

表 5-1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ZC-Q 便携式大气采样器（AHHF-225、226）、崂应 2020 空气采样器（AHHF-173、175）、TU-1901 型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AHHF-004）	当采样体积为 24L 时检出限为 0.005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GC-1100 气相色谱仪（AHHF-073）	0.007mg/m ³ （以碳计）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6920-1986	PHS-3CPH 计（AHHF-160）	/无量纲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装置（AHHF-365）	4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AUW220D 型电子天平（AHHF-047）	4mg/L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SHP-100 智能生化培养箱（AHHF-145）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535-2009	TU-1901 型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AHHF-004）	0.02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JLBG-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AHHF-008）	0.04mg/L

续表 5-1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HS6228A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AHHF-371、372)	/dB(A)

表 5-2 仪器及人员资质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检定结果
测仪器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AHHF-004	YH2018-1-550458	2019.09.04	合格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5	AHHF-008	YH2018-3-550481	2019.09.04	
	电子天平	AUW220D	AHHF-047	LXtp2018-1-520532	2019.08.05	
	气相色谱仪	GC-1100	AHHF-073	YH2018-1-550466 (FID)/YH2018-1-550465(FID)	2020.09.04	
	智能生化培养箱	SHP-100	AHHF-145	RG2018-2-750802	2019.09.06	
	PH 计	PHS-3C	AHHF-160	YH2018-1-560569	2019.09.04	
	空气采样器	崂应 2020	AHHF-173	LLdq2018-2-220430	2019.11.05	
	空气采样器	崂应 2020	AHHF-175	LLdq2018-2-220408	2019.11.01	
	便携式大气采样器	ZC-Q	AHHF-225	LLdq2018-2-170045	2019.01.09	
	便携式大气采样器	ZC-Q	AHHF-226	LLdq2018-2-170046	2019.01.09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28A	AHHF-371	LXsx2018-1-650775	2019.05.22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HS6228A	AHHF-372	LXsx2018-1-650776	2019.05.22	
采样负责人	人员姓名		上岗证编号			
	孙强		SGTZ2014041			
	卜帅龙		SGTZ2017066			

表 5-3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项目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示值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噪声	2018.10.11	93.8dB	94.1dB	0.3dB	±0.5dB	是
	2018.10.12	93.8dB	93.8dB	0dB	±0.5dB	是

表 5-4 废气监测校核质控

项目	仪器编号	测量前校准值	测量后校准值	相对偏差	标准值	是否符合要求
流量校准	AHHF-225	0.398L/min	0.401L/min	0.75%	5%	是
流量校准	AHHF-226	0.397L/min	0.399L/min	0.5%	5%	是
流量校准	AHHF-173	0.401L/min	0.398L/min	0.75%	5%	是
流量校准	AHHF-175	0.399L/min	0.397L/min	0.5%	5%	是

表 5-5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加标回收）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样品测定值 mg/L	加标回收率 (%)	加标回收率参考 范围 (%)	是否合格
COD	生活污水总 排口，门卫 室	272	98.0	/	/
氨氮		29.1	96.7	90-110	是
		28.2	97.3	90-110	是

表 5-6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室内平行）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样品	样品测定 值(mg/L)	平行测定 值(mg/L)	均值 (mg/L)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 参考范围 (%)	是否合格
COD	生活污 水总排 口，东 南角	308	307	308	0.16	≤10	是
氨氮		34.1	34.3	34.2	0.29	≤10	是
		29.3	29.1	29.2	0.34	≤10	是

表 5-7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平行样品）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测定值 (mg/L)	平行样测定 值 (mg/L)	相对偏 差 (%)	相对偏差 参考范围 (%)	是否合格
生活污水总排	pH 值 ^①	7.12	7.11	/	/	/

口, 门卫室 (2018.10.11)	COD	283	281	0.36	≤15	是
	BOD ₅	63.1	63.6	0.39	≤20	是
	SS	45	44	1.1	/	/
	氨氮	30.3	30.0	0.50	/	/
	动植物油类	2.77	2.77	0	/	/
生活污水总排 口, 门卫室 (2018.10.12)	pH 值 ^①	7.34	7.30	/	/	/
	COD	292	291	0.17	≤15	是
	BOD ₅	58.2	64.2	4.9	≤20	是
	SS	62	61	0.81	/	/
	氨氮	28.2	28.4	0.35	/	/
	动植物油类	3.01	3.01	0	/	/
备注: ①pH 绝对偏差参考范围为: ≤0.1pH; (2018 年 10 月 11 日) pH 值绝对偏差为 0.01pH, 合格; (2018 年 10 月 11 日) pH 值绝对偏差为 0.04pH,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 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生活污水总排口（门卫室）	1	pH、COD、SS、BOD ₅ 、氨氮、动植物油类	连续 2 天，4 次/天
	生活污水总排口（东南角）	1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厂界外 2m	1	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天，4 次/天
	下风向厂界处	1		
	下风向厂界处	1		
	下风向厂界处	1		
边界噪声	东边界外 1m	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间各 1 次，监测 2 天
	南边界外 1m	1		
	西边界外 1m	1		
	西边界外 1m	1		
环境噪声	8#楼一楼室外 1m（商业+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1		
	12#楼一楼室外 1m（商业+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1		
	11#楼一楼室外 1m（西南角变电所敏感点）	1		
	3#楼 104 主卧窗外 1m	1		
	3#楼 904 主卧窗外 1m	1		
	3#楼 1704 主卧窗外 1m	1		
	5#楼 104 主卧窗外 1m	1		
	5#楼 804 主卧窗外 1m	1		
	5#楼 2404 主卧窗外 1m	1		
	4#楼一楼室外 1m（1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1		
	1#楼一楼室外 1m（2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1		
	6#楼一楼室外 1m（3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1		

噪声及废气监测点位见图 6-1。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2 日进行无组织废气及噪声监测，期间风向均为东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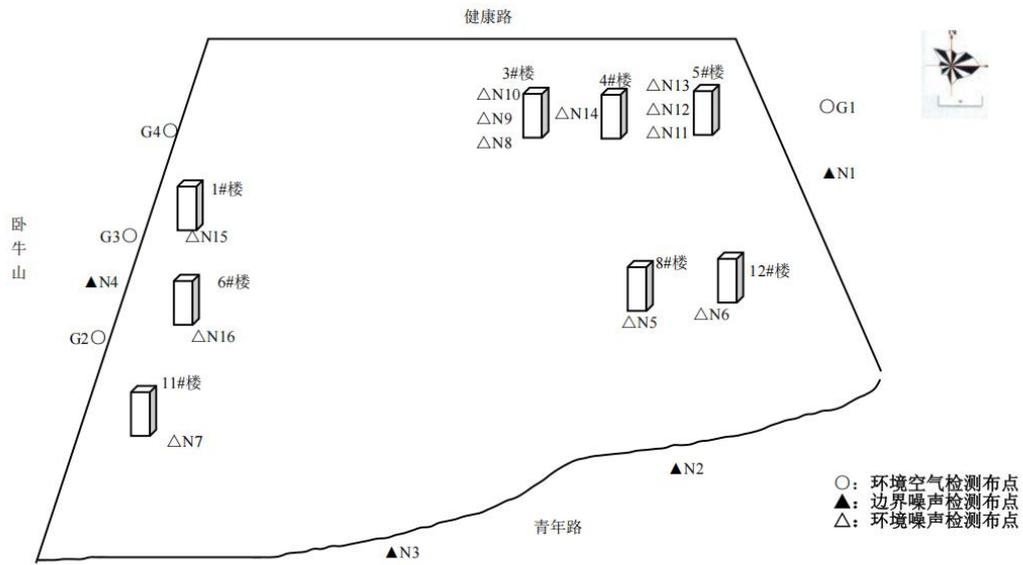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检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入住统计：

监测期间入住户数统计如下表。

表 7-1 监测期间入住户数统计表

日期 项目	2018年10月11日	2018年10月12日
总户数	728	728
入住户数	684	684
入住率(%)	94.0	94.0

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2 日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入现场，对该项目进行了废气、噪声、废水验收监测。该工程的设备正常运行，入住率为 94.0%，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验收监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的气象参数见表 7-1。

表 7-1 监测时段内记录的气象参数统计结果

日期	时段	平均风速 (m/s)	风向	平均气压 (kPa)	平均气温 (°C)	天气状况
2018.10.11	08: 23-09: 43	2.3	东风	102.5	18.9	晴
	10: 30-11: 44	2.6	东风	102.3	21.1	晴
	12: 55-14: 10	2.8	东风	102.1	23.0	晴
	16: 00-17: 14	2.5	东风	102.4	20.0	晴
2018.10.12	08: 14-09: 31	2.0	东风	102.6	18.0	晴
	10: 20-11: 32	2.4	东风	102.3	20.7	晴
	13: 00-14: 11	2.1	东风	102.1	22.8	晴
	15: 31-16: 42	2.3	东风	102.3	20.9	晴

表 7-2 无组织废气中氮氧化物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段	2018年10月11日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段	2018年10月12日			
	G1	G2	G3	G4		G1	G2	G3	G4
08: 23-09: 43	0.02 2	0.05 1	0.033	0.02 4	08: 14-09: 30	0.031	0.038	0.047	0.052
10: 30-11: 44	0.03 1	0.04 0	0.045	0.03 6	10: 20-11: 31	0.035	0.042	0.055	0.063
12: 55-14: 10	0.03 5	0.03 7	0.039	0.05 1	13: 00-14: 10	0.038	0.061	0.039	0.044
16: 00-17: 14	0.02 0	0.02 9	0.025	0.02 9	15: 31-16: 41	0.040	0.059	0.042	0.059
最大浓度 值	0.051				最大浓度 值	0.063			
标准限值	0.12				标准限值	0.1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情况	达标			
备注: 各点位在监测期间内均连续采样 1 小时。									

表 7-3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段	2018年10月11日				监测 点位 监测 时段	2018年10月12日			
	G1	G2	G3	G4		G1	G2	G3	G4
08: 23-09: 43	1.09	1.12	1.20	1.33	08: 15-09: 31	1.08	1.33	1.17	1.21
10: 30-11: 44	1.00	1.10	1.27	1.34	10: 21-11: 32	1.13	1.19	1.28	1.38
12: 55-14: 10	0.88	1.03	1.19	0.92	13: 01-14: 11	0.98	1.24	1.36	1.09
16: 00-17: 14	1.15	1.21	1.35	1.18	15: 32-16: 42	1.05	1.09	1.22	1.17
最大浓度 值	1.35				最大浓度 值	1.38			
标准限值	4.0				标准限值	4.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情况	达标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 由监测结果可知,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中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的浓度限值要

求。

(2) 废水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表 7-4 生活污水总排口污染物监测结果汇总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		pH 值	NH ₃ -N	BOD ₅	COD	SS	动植物油类
生活污水门卫室 排口 (2018.10.11)	08: 10	7.12	30.3	63.1	283	45	2.77
	10: 20	7.13	32.6	69.0	309	52	2.67
	12: 44	7.08	29.1	58.5	261	37	3.02
	15: 49	7.15	35.8	70.5	312	61	2.58
均值/范围值		7.08-7.15	32.0	65.3	291	49	2.76
标准限值		6-9	35	300	500	4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门卫室 排口 (2018.10.12)	08: 05	7.34	33.9	58.2	292	62	3.01
	09: 45	7.26	34.2	69.4	311	55	2.79
	12: 40	7.35	30.0	70.2	272	43	3.21
	15: 21	7.18	29.3	58.4	305	58	2.84
均值/范围值		7.18-7.35	31.8	64.0	295	54	2.96
标准限值		6-9	35	300	500	4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东南角 排口, (2018.10.11)	08: 16	7.48	28.2	66.1	299	50	4.24
	10: 27	7.34	30.4	59.5	267	46	4.33
	12: 51	7.30	30.2	67.4	301	66	4.08
	15: 57	7.28	29.2	63.4	283	71	3.67
均值/范围值		7.28-7.48	29.5	64.1	287	58	4.08
标准限值		6-9	35	300	500	4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东南角排口， (2018.10.12)	08: 10	7.18	31.2	68.5	308	57	4.15
	09: 50	7.33	32.3	59.7	272	66	3.94
	12: 46	7.46	34.8	66.3	296	71	3.57
	15: 26	7.12	30.0	67.0	277	60	4.05
均值/范围值		7.12-7.46	32.1	65.4	288	64	3.93
标准限值		6-9	35	300	500	4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由监测结果可知，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 pH 在标准限值范围以内，氨氮因子两日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限值要求，其他各因子两日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3) 噪声监测结果及分析评价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18.10.11				2018.10.12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时间	Leq (A)	时间	Leq (A)	时间	Leq (A)	时间	Leq (A)
东边界外 1m	11: 21	52.5	22: 04	48.7	09: 53	54.2	22: 05	48.3
南边界外 1m	11: 25	42.9	22: 07	45.7	09: 59	46.1	22: 09	45.7
西边界外 1m	11: 30	44.4	22: 11	46.2	10: 02	45.3	22: 14	46.1
西边界外 1m	11: 42	47.2	22: 18	41.4	10: 07	44.2	22: 19	41.7
8#楼一楼室外 1m（商业+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14: 50	48.8	22: 25	46.4	10: 07	49.3	22: 26	45.5

续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18.10.11				2018.10.12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时间	Leq (A)	时间	Leq (A)	时间	Leq (A)	时间	Leq (A)
12#楼一楼室外1m (商业+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14:53	47.3	22:30	48.8	10:11	48.2	22:29	47.6
11#楼一楼室外1m (西南角变电所敏感点)	15:34	43.9	22:38	44.1	10:16	44.8	22:36	44.2
3#楼 104 主卧窗外 1m	13:41	59.1	23:06	49.6	14:24	58.5	23:03	47.5
3#楼 904 主卧窗外 1m	14:04	57.7	23:29	49.8	14:50	59.3	23:26	48.9
3#楼 1704 主卧窗外 1m	14:27	58.5	23:51	49.0	15:15	59.0	23:50	47.7
5#楼 104 主卧窗外 1m	13:37	57.5	23:05	48.5	14:23	58.7	23:05	49.2
5#楼 804 主卧窗外 1m	14:02	58.5	23:30	49.3	14:47	59.6	23:29	48.6
5#楼 2404 主卧窗外 1m	14:28	59.3	23:54	48.4	15:12	57.4	23:55	46.9
4#楼一楼室外1m (1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15:26	47.2	22:42	46.8	11:42	48.3	22:41	47.8
1#楼一楼室外1m (2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14:52	59.6	22:47	48.0	11:46	59.2	22:47	47.4
6#楼一楼室外1m (3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14:40	49.1	22:52	48.1	11:50	49.2	22:51	48.6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边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由监测结果可知，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东、南、西三边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窗外噪声及排风口敏感点噪声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文件，本项目未设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三同时” 验收情况表

表 8-1 “三同时” 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类别	治理对象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气	住宅楼变压排气系统	预留厨房排烟道、卫生间直接对室外排放	严格功能区划。商业用房的排烟通道、下水的排水管径要有前瞻性，须符合相关部门的技术要求；明确商业楼功能，禁止住宅饭店，保持住宅小区内的空气干净，商业区内设立涉及水、气、声、渣等污染物产生的项目，必须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得到环保部门法人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	预留厨房排烟道、卫生间直接对室外排放
	车库汽车尾气	设置通风设施，2.5m 高排气筒排放		设置通风设施，2.5m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	雨污分流系、统废污分流系统	设雨、污分流管线，餐饮业厨房含油污水单独收集	按“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处理”的原则设计、建设小区排水系统。雨水管网与城市雨水主管网对接区域内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污水处理厂，污水经城市市政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设雨、污分流管线，餐饮业厨房未营业
固废	垃圾收集储运系统	垃圾专人负责分类收集、密闭储运	保证小区内环境整洁，合理设置垃圾收集点，居民及环境中清理出来的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都要集中收集并及时清运	垃圾专人负责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	小区噪声污染防治	噪声环境综合整治，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保持小区内的安静，供水加压泵须设置在地下，住宅区内的变电箱、消防水泵房等产噪设施要设置减振隔声措施，防止低频噪声对居民产生影响，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区标准	噪声环境综合整治，噪声设备隔声、减振

续表 8-1 “三同时”验收情况一览表

项目类别	治理对象	环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生态	小区绿化	绿化面积 9905.9m ²	加强环境管理。美化、亮化、硬化、绿化小区内的环境，从生态环境协调和建筑布局合理性角度完善小区内部基础设施建设	绿化面积 9910m ²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中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的浓度限值要求。

(2) 边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东、南、西三边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窗外 1m 噪声及排风口敏感点噪声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废水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 pH 在标准限值范围以内，氨氮因子两日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限值要求，其他各因子两日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4) 固废现场勘查结果：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都能得到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故本项目固体废物不会对项目区外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无组织废气、噪声、废水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建议：

(1) 加强项目区的植被，加强项目区绿化的保护工作、应定期对项目区绿化进行管理和维护；

(2) 加强通风机房、配电房等噪声源的噪声污染管理，确保环境噪声达标。

(3) 建设和运营单位做好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营管理、维护、保养等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现期仅针对项目未入住的情况，后期投入使用后，加强后期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叉口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房地产开发经营 K-7210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部门		巢湖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环审字[2012]173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3年8月6日				竣工日期		2018年3月29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益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通程泛华建筑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巢湖市量具厂小区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4.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68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5		所占比例（%）		0.5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601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0		所占比例（%）		0.94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废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9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															
	运营单位		巢湖市重点工程管理局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8年10月11日~12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105897.45t/a										90542.32t/a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定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污染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表十 附图附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雨水布置总平面图

附图 4 污水布置总平面图

附图 5 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 1 立项批复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建设工程自查表

附件 4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附件 5 用水发票

附件 6 固废处理一览表

附件 7 入住证明

附件 8 承诺函

附件 9 检测报告

附件 10 会议签到表

附件 11 专家意见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雨水布置总平面图



附图 4 污水布置总平面图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验收标准**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50015-2003(2009年版)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50014-2006
- 验收内容**
1. 污水排放口设置规范，标志清晰，设置防渗、防溢、防臭措施。
 2. 化粪池设置符合97.317.01。
 3. 化粪池设置符合《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4. 化粪池设置符合《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5. 化粪池设置符合《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6. 化粪池设置符合《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7. 化粪池设置符合《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城市污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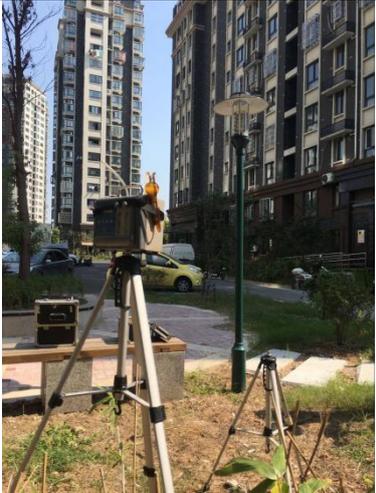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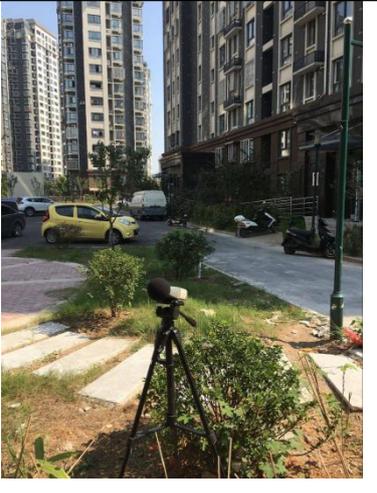
TCPI
 北京通程法华
 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资质证书编号(建设工程) 41191922

项目负责人: ...
 编制日期: ...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巢湖市量具厂安置房
 室外总平面图
 1:500
 小区污水布置总平面图

附图 5 现场监测图

		
上风向 G1 监测点位	下风向 G2 监测点位	下风向 G4 监测点位
		
东边界噪声监测点位	南边界噪声监测点位	西边界噪声监测点位
		
8#楼一楼室外噪声监测点位	11#楼一楼室外噪声监测点位	3#楼 104 主卧噪声监测点位

		
5#楼 104 主卧噪声监测点位	5#楼 804 主卧噪声监测点位	生活污水门卫室排口
		
生活污水东南角排口	5#楼 2404 主卧噪声监测点位	排风口最近敏感点噪声监测点位

附件 1 立项批复

关于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立项的批复

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请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立项的报告》（巢城投字[2012]187号）文收悉。为了加快巢湖市城建十大工程，做好安置工程建设，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占地面积 46.4 亩。

拟建筑面积为 9.6 万平方米，安置户为 820 户，概算总投资 26880 万元。

三、该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项目“四制”要求。

四、接文后，请抓紧办理相关手续，争取早日建成发挥作用。
此复。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八日



附件 2 环评批复

巢湖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环审字[2012]173号

关于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 小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报来的《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项目区东、南两侧为待拆迁居民区和巢湖市第二中学，西侧为卧牛山公园，北侧为健康路，总占地面积 33019.68m²，建筑面积约 96130.24m²，总投资 268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12 栋高层住宅楼（其中 18 层住宅楼 6 栋，24 层住宅楼 2 栋、11 层住宅楼 4 栋），并配套建设商业、物管用房、活动中心、停车场、给排水、供电、供气、通讯、消防、道路、景观等公用及辅助设施。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巢湖市建设规划，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2 年 10 月以巢发改投字[2012]403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立项批复，项目建设对加快城市建设，改善居民居

住和生活环境有着积极的意义，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根据本项目《报告表》评价结论和技术评审意见，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内容、规模、地点和采用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在建设期间须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 1、小区建设要体现节能、节水、节地原则，体现建筑设施与生态景观和谐协调；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要使用环保型产品。
- 2、要认真做好本项目水土保持和生态恢复工作，尽量做到土方在区间平衡，减少土方外运。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现场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减小施工噪声、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间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32-2011）。

4、严格按照国务院《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和《巢湖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本工程的拆迁方案，做好本项目拆迁安置工作。

三、项目运营期须做好以下工作：

1、严格功能区划。商业用房的排烟通道、下水的排水管径要有前瞻性，须符合相关部门的技术要求；明确商业楼功能，禁止住宅饭店，保持住宅小区内的空气干净，商业区内设立涉及水、气、声、渣等污染物产生的项目，必须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得到环保部门的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

2、按“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处理”的原则设计、建设小区排水系统。雨水管网与城市雨水主管网对接使区域内雨水经雨

管网收集后外排；污水经城市市政污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3、保持小区内的安静。供水加压泵须设置在地下，住宅区内的变电箱、消防水泵房等产噪设施要设置减振隔声措施，防止低频噪声对居民产生影响，噪声排放标准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类区标准。

4、保证小区内环境整洁。合理设置垃圾收集点，居民及环境中清理出来的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都要集中收集并及时清运。

5、加强环境管理。美化、亮化、硬化、绿化小区内的环境，从生态环境协调性和建筑布局合理性角度完善小区内部基础设施建设。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请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



抄送：环评管理科、市环境监察大队

附件3 建设工程自查表

工程建设项目名称		工程建设项目概况	
工程类别	主体工程名称	主体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住宅楼	住宅建筑面积74044.38m ² , 1#、2#、3#、7#、8#、12#、为18层, 4#、5#为24层住宅楼, 6#、9#、10#、11#为11层住宅楼	住宅建筑面积67181.12m ² , 1#、3#、7#、8#、12#为18层, 4#、5#为24层住宅楼, 6#、9#、10#、11#为11层住宅楼
	商业用房	分别位于地下和地块东侧10#、12#楼的1至2层, 地上商业面积1275.04m ² , 地下商业面积2007.54m ²	分别位于地下和地块东侧10#、12#楼的1至2层, 地上商业面积1307.23m ² , 地下商业面积2091.41m ²
	停车位	地上停车位88个, 地下停车位318个	地上停车位102个, 地下停车位289个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给	市政供给
	排水	室外雨污分流、室内废水分流, 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室外雨污分流、室内废水分流, 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电讯	电信、有线电视、宽带网、智能保安等安全系统	电信、有线电视、宽带网、智能保安等安全系统
	消防	小区内配备地上式消火栓数座, 间距不超过120米	小区内配备地上式消火栓数座, 间距不超过120米
	供电	由附近的10KV开关站引一路线至小区配电房, 小区采用开环的环网供电	由附近的10KV开关站引一路线至小区配电房, 小区采用开环的环网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住宅楼厨房油烟由内排式公共排烟道、卫生间废气分别直排至室外	住宅楼厨房油烟由内排式公共排烟道、卫生间废气分别直排至室外
	废水处理	项目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噪声防治	社会、交通噪声控制措施	社会噪声经绿化带、墙体、窗户隔声; 配电房、水泵房等设备噪声经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垃圾处理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处置 绿化率 30%，绿化面积 9905.9m ²	生活垃圾、商业垃圾分类收集、分类处置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绿化率 30%，绿化面积 9910m ²
	景观绿化	绿化率 30%，绿化面积 9905.9m ²	绿化率 30%，绿化面积 9910m ²



附件 4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环评内容	数量	实际建设内容
总用地面积	33019.68m ²	29203.90m ²
总建筑面积	96130.24m ²	89659.45m ²
地下面积	21076.8m ²	20013.98m ²
地下包括	地下车库	10938.06m ²
	1#、3#-12号楼地下自行车库、储藏室	7630.74m ²
	物业	208.38m ²
	社区机构	163.08m ²
	活动室	129m ²
	地下商业	2007.54m ²
地上面积	77060.98m ²	69645.47m ²
地上包括	不计容面积	343.61m ²
	住宅	74044.38m ²
	地上商业	1275.04m ²
	物业	109.75m ²
	社区机构	117.55m ²
	活动室	412.59m ²
	变电所	401.4m ²
	垃圾转运站	143.14m ²
	门卫	20m ²
	机房、消防控制、公厕	193.52m ²
住宅户数	800 户	728
户平均人数	3.5 人/户	3.5 人/户
容积率	2.38	2.38
建筑密度	19.09%	22.65
绿地率	30%	30%
地上停车	88 辆	102 辆
地下停车	318 辆	289 辆

巢湖市重点工程管理部
2019年1月16日

附件5 用水发票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65421
 收费日期:20181015
 行业分类:水电业

集团号(合同号):100306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绿化表)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量具厂小区
 纳税人识别号:
 所属水费月份:20180701至20180801
 抄表示数:2823至2853
 实用水量:30吨
 用水类别:居民单位 单价2.35元 用水量30吨

基本水费 38.40
 污水费一 28.50
 水费滞纳金 3.00
 本次结余:0.00

上次结余:0.04
 实收金额:70.46
 结算金额(大写):柒拾元伍角整
 结算金额(小写):70.5

收费方式:1 收费人:259 开票人:259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65420
 收费日期:20181015
 行业分类:水电业

集团号(合同号):100307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生活水箱)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量具厂小区8#楼南边
 纳税人识别号:
 所属水费月份:20180701至20180801
 抄表示数:2265至27004
 实用水量:4940吨
 用水类别:居民 单价2.55元 用水量4940吨

基本水费 6334.72
 污水费一 4701.55
 水费滞纳金 50.73
 垃圾费 689.86
 本次结余:0.60

上次结余:0.71
 实收金额:12619.24
 结算金额(大写):壹万贰仟陆佰壹拾玖元玖角伍分
 结算金额(小写):12619.95

收费方式:1 收费人:259 开票人:259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65422
 收费日期:20181015
 行业分类:水电业

集团号(合同号):100309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量具厂小区
 纳税人识别号:
 所属水费月份:20180701至20180801
 抄表示数:1026至1083
 实用水量:57吨
 用水类别:行政 单价3.42元 用水量10吨 经营 单价3.42元 用水量47吨

基本水费 108.30
 污水费二 14.00
 水费滞纳金 50.10
 本次结余:0.00

上次结余:0.25
 实收金额:104.69
 结算金额(大写):壹佰玖拾肆元玖角肆分
 结算金额(小写):194.94

收费方式:1 收费人:259 开票人:259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75565
 收费日期:20181120
 行业分类: 水电业

集团号(合同号): 100307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 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生活水箱)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 量具厂小区8#楼南边
 纳税人识别号:
 所缴水费月份20180801至20180901
 抄表示数27904至33135
 实用水量: 5231吨
 用水类别: 居民 单价2.55元 用水量5231吨

基本水费 6095.68
 污水费一 4969.45
 水费滞纳金 227.72
 垃圾费 1046.20
 91340181786532817K
 发票专用章
 本次结余: 0.00
 实收金额: 13339.05
 结算金额(大写): 壹万叁仟叁佰叁拾玖元零角伍分
 结算金额(小写): 13339.05

收费方式: 1 收费人: 259 开票人: 259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75564
 收费日期:20181120
 行业分类: 水电业

集团号(合同号): 100306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 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绿化表)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 量具厂小区
 纳税人识别号:
 所缴水费月份20180801至20180901
 抄表示数2853至1356
 实用水量: 17吨
 用水类别: 居民单位 单价2.35元 用水量17吨

基本水费 21.70
 污水费一 16.15
 91340181786532817K
 发票专用章
 本次结余: 0.00
 实收金额: 39.95
 结算金额(大写): 叁拾玖元玖角伍分
 结算金额(小写): 39.95

收费方式: 1 收费人: 259 开票人: 259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75566
 收费日期:20181120
 行业分类: 水电业

集团号(合同号): 100309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 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 量具厂小区
 纳税人识别号:
 所缴水费月份20180801至20180901
 抄表示数1083至1128
 实用水量: 45吨
 用水类别: 行政 单价3.42元 用水量11吨 经营 单价3.42元 用水量34吨

基本水费 85.80
 污水费二 15.40
 91340181786532817K
 发票专用章
 本次结余: 0.00
 实收金额: 153.90
 结算金额(大写): 壹佰伍拾叁元玖角整
 结算金额(小写): 153.9

收费方式: 1 收费人: 259 开票人: 259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83531
 日期:20181219
 行业分类:水电气业
 收费日期:20181219

集团号(合同号):100306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绿化表)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量具厂小区
 纳税人识别号:
 所缴水费月份20180901至20181001
 抄表示数1356至1369
 实用水量:13吨
 用水类别:居民单位 单价2.35元 用水量13吨

基本水费 16.64
 污水费一 12.35
 水费滞纳金 1.56
 本次结余:0.00

上次结余:0.00
 实收金额:30.55
 结算金额(大写):叁拾元伍角五分
 结算金额(小写):30.55

收费方式:1
 收费人:228
 开票人:228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83532
 日期:20181219
 行业分类:水电气业
 收费日期:20181219

集团号(合同号):100306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绿化表)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量具厂小区
 纳税人识别号:
 所缴水费月份20181001至20181101
 抄表示数1369至1494
 实用水量:125吨

基本水费 160.00
 污水费一 118.75
 水费滞纳金 157.00
 本次结余:0.70

上次结余:0.00
 实收金额:294.45
 结算金额(大写):贰佰玖拾叁元柒角五分
 结算金额(小写):293.75

收费方式:1
 收费人:228
 开票人:228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01783533
 日期:20181219
 行业分类:水电气业
 收费日期:20181219

集团号(合同号):100307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生活水箱)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量具厂小区B楼南边
 纳税人识别号:
 所缴水费月份20180901至20181001
 抄表示数33135至36551
 实用水量:3416吨

基本水费 4372.48
 污水费一 3245.20
 水费滞纳金 909.92
 垃圾费 683.20
 本次结余:0.00

上次结余:0.00
 实收金额:8710.80
 结算金额(大写):捌仟柒佰壹拾元捌角整
 结算金额(小写):8710.8

收费方式:1
 收费人:228
 开票人:228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

发票代码: 134011721211
发票号码: 01783534
日期: 20181219
行业分类: 水电业
收费日期: 20181219

集团号(合同号): 100507
集团名称(用户名称): 巢湖市万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生活水箱)
集团地址(用户地址): 量具厂小区80楼南边
纳税人识别号:
所属水费月份: 20181001至20181101
抄表示数: 36551至39791
用水量: 3240吨
用水类别: 居民 单价2.55元 用水量3240吨

基本水费 4147.20
污水费 3078.00
水费 365.80
垃圾费 648.00

实收金额: 8262.20
上次结余: 0.00
本次结余: 0.00

结算金额(大写): 捌仟贰佰陆拾贰元整
结算金额(小写): 8262

收费方式: 1
收费人: 228
开票人: 228

91340181788532817K
发票专用章

第一联: 发票联(购货方付款凭证) (手开无效)

附件6 固废处置一览表

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量 (t/a)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396	396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附件 7 入住证明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共 728 户，目前
入住 684 户



附件 8 承诺函

承诺函

我单位对《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作出承诺，保证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全面且与项目实际情况一致，并对因提供虚假材料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附件 9 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编 号 _____ HFJC20181009012 _____
委 托 单 位 _____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_____
受 检 地 址 _____ 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 _____
检 测 类 别 _____ 验收检测 _____

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中科大校友创新园 13 号楼





说 明

- 一、若本次检测为送检，则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 二、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 三、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宣传。
- 四、本报告只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
- 五、若送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中科大校友创新园 13 号楼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合肥长江路支行

公司账号：7326 4101 8280 0024 112

电话：0551-65543808

传真：0551-65543828

邮政编码：230000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检测报告

一、检测信息

表 1-1 检测信息统计表

受检单位	量具厂小区		采样地点	巢湖市健康路与人民路交口南侧		
联系人	刘小磊		联系电话	13966389531		
点位编号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及性状	监测频率	分析日期	
W1	生活污水总排口(门卫室)	2018.10.11-12	废水,浅黄色,微浊有异味	4次/天,连续2天	2018.10.11-17	
W2	生活污水总排口(东南角)					
G1	上风向厂界外2m		环境空气		2018.10.11-12	
G2	下风向厂界处					
G3	下风向厂界处					
G4	下风向厂界处					
N1	东边界外1m		2018.11.10-12		边界噪声	昼、夜间各监测1次,连续2天
N2	南边界外1m					
N3	南边界外1m					
N4	西边界外1m					
N5	8#楼一楼室外1m(商业+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环境噪声				
N6	12#楼一楼室外1m(商业+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N7	11#楼一楼室外1m(西南角变电所敏感点)					

编制: 熊 审核: 刘磊 签发: 尹 2018年11月20日(盖章)



第 5 页 共 10 页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续表 1-1 检测信息统计表

点位编号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类型及性状	监测频率	分析日期
N8	3#楼 104 主卧窗外 1m	2018.10.11-12	交通噪声	昼、夜间各监测 1 次, 连续 2 天	2018.10.11-12
N9	3#楼 904 主卧窗外 1m				
N10	3#楼 1704 主卧窗外 1m				
N11	5#楼 104 主卧窗外 1m				
N12	5#楼 804 主卧窗外 1m				
N13	5#楼 2404 主卧窗外 1m				
N14	4#楼一楼室外 1m (1 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环境噪声		
N15	1#楼一楼室外 1m (2 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N16	6#楼一楼室外 1m (3 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二、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

表 1-2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统计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ZC-Q 便携式大气采样器(AHHF-225、226)、崂应 2020 空气采样器(AHHF-173、175)、TU-1901 型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AHHF-004)	当采样体积为 24L 时检出限为 0.005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1100 气相色谱仪(AHHF-073)	0.007mg/m ³ (以碳计)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S-3CPH 计(AHHF-160)	/无量纲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装置(AHHF-365)	4mg/L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AUW220D 型电子天平(AHHF-047)	4mg/L

编制: 熊 审核: 刘 签发: 丁 2018 年 11 月 20 日 (盖章)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续表 1-2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统计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HP-100 智能生化培养箱 (AHHF-145)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U-1901 型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HHF-004)	0.02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JL BG-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 (AHHF-008)	0.04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HS6228A 多功能噪声分析仪 (AHHF-371、372)	/dB(A)

三、检测结果及相关参数统计

水质检测结果见表 3-1,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结果见表 3-2-表 3-4,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见表 3-5, 环境空气检测时段内的气象参数统计见表 3-6,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3-7。

表 3-1 水质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2018.10.11)							
	W1 (生活污水总排口, 门卫室)				W2 (生活污水总排口, 东南角)			
	08:10	10:20	12:44	15:49	08:16	10:27	12:51	15:57
pH 值	7.12	7.13	7.08	7.15	7.48	7.34	7.30	7.28
COD	283	309	261	312	299	267	301	283
BOD ₅	63.1	69.0	58.5	70.5	66.1	59.5	67.4	63.4
SS	45	52	37	61	50	46	66	71
氨氮	30.3	32.6	29.1	35.8	33.9	34.2	30.0	29.3
动植物油类	2.77	2.67	3.02	2.58	4.24	4.33	4.08	3.67

编制: 杨 审核: 刘 签发: 丁 2018年11月24日 (盖章)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续表 3-1 水质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2018.10.12)							
	W1 (生活污水总排口, 门卫室)				W2 (生活污水总排口, 东南角)			
	08:05	09:45	12:40	15:21	08:10	09:50	12:46	15:26
pH 值	7.34	7.26	7.35	7.18	7.18	7.33	7.46	7.12
COD	292	311	272	305	308	272	296	277
BOD ₅	58.2	69.4	70.2	58.4	68.5	59.7	66.3	67.0
SS	62	55	43	58	57	66	71	60
氨氮	28.2	30.4	30.2	29.2	31.2	32.3	34.8	30.0
动植物油类	3.01	2.79	3.21	2.84	4.15	3.94	3.57	4.05

3-2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 (加标回收)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样品测定值 mg/L	加标回收率 (%)	加标回收率参考范 围 (%)	是否合格
COD	生活污水总 排口, 门卫室	272	98.0	/	/
氨氮		29.1	96.7	90-110	是
		28.2	97.3	90-110	是

表 3-3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 (室内平行)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样品	样品测定 值 (mg/L)	平行测定 值 (mg/L)	均值 (mg/L)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参 考范围 (%)	是否合 格
COD	生活污水 总排口, 东南角	308	307	308	0.16	≤10	是
氨氮		34.1	34.3	34.2	0.29	≤10	是
		29.3	29.1	29.2	0.34	≤10	是

编制: 程 审核: 刘 签发: 尹 2018年11月20日 (盖章)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表 3-4 水质检测质控统计表 (平行样品)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测定值 (mg/L)	平行样测定值 (mg/L)	相对偏 差 (%)	相对偏差参 考范围 (%)	是否合 格
生活污水 总排口, 门 卫室 (2018.10. 11)	pH 值 ^①	7.12	7.11	/	/	/
	COD	283	281	0.36	≤15	是
	BOD ₅	63.1	63.6	0.39	≤20	是
	SS	45	44	1.1	/	/
	氨氮	30.3	30.0	0.50	/	/
	动植物油类	2.77	2.77	0	/	/
生活污水 总排口, 门 卫室 (2018.10. 12)	pH 值 ^①	7.34	7.30	/	/	/
	COD	292	291	0.17	≤15	是
	BOD ₅	58.2	64.2	4.9	≤20	是
	SS	62	61	0.81	/	/
	氨氮	28.2	28.4	0.35	/	/
	动植物油类	3.01	3.01	0	/	/

备注: ①pH 绝对偏差参考范围为: ≤0.1pH;
 (2018 年 10 月 11 日) pH 值绝对偏差为 0.01pH, 合格;
 (2018 年 10 月 11 日) pH 值绝对偏差为 0.04pH, 合格。

编制: 杨

审核: 刘

签发: 丁

2018 年 11 月 20 日 (盖章)



第 5 页 共 10 页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表 3-5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监测时段	各点位检测结果 (mg/m ³)			
			G1	G2	G3	G4
2018.10.11	非甲烷总烃	08:23-09:43	1.09	1.12	1.20	1.33
		10:30-11:44	1.00	1.10	1.27	1.34
		12:55-14:10	0.88	1.03	1.19	0.92
		16:00-17:14	1.15	1.21	1.35	1.18
2018.10.11	氮氧化物	08:23-09:43	0.022	0.051	0.033	0.024
		10:30-11:44	0.031	0.040	0.045	0.036
		12:55-14:10	0.035	0.037	0.039	0.051
		16:00-17:14	0.020	0.029	0.025	0.029
2018.10.12	非甲烷总烃	08:15-09:31	1.08	1.33	1.17	1.21
		10:21-11:32	1.13	1.19	1.28	1.38
		13:01-14:11	0.98	1.24	1.36	1.09
		15:32-16:42	1.05	1.09	1.22	1.17
2018.10.12	氮氧化物	08:14-09:30	0.031	0.038	0.047	0.052
		10:20-11:31	0.035	0.042	0.055	0.063
		13:00-14:10	0.038	0.061	0.039	0.044
		15:31-16:41	0.040	0.059	0.042	0.059

编制: 胡三 审核: 刘佳 签发: 丁月 2018年11月20日 (盖章)



第 6 页 共 10 页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表 3-6 环境空气检测时段内记录的气象参数统计结果

日期	时段	平均风速 (m/s)	风向	平均气压 (kPa)	平均气温 (℃)	天气状况
2018.10.11	08:23-09:43	2.3	东风	102.5	18.9	晴
	10:30-11:44	2.6	东风	102.3	21.1	晴
	12:55-14:10	2.8	东风	102.1	23.0	晴
	16:00-17:14	2.5	东风	102.4	20.0	晴
2018.10.12	08:14-09:31	2.0	东风	102.6	18.0	晴
	10:20-11:32	2.4	东风	102.3	20.7	晴
	13:00-14:11	2.1	东风	102.1	22.8	晴
	15:31-16:42	2.3	东风	102.3	20.9	晴

表 3-7 噪声检测结果汇总表

监测点 位	检测项目	主要声源	检测值 (单位: dB(A))			
			2018.10.11			
			时间	Leq	时间	Leq
N1	东边界外 1m	交通噪声	11:21	52.5	22:04	48.7
N2	南边界外 1m	环境噪声	11:25	42.9	22:07	45.7
N3	西边界外 1m	环境噪声	11:30	44.4	22:11	46.2
N4	西边界外 1m	环境噪声	11:42	47.2	22:18	41.4
N5	8#楼一楼室外 1m (商业+ 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设备噪声	14:50	48.8	22:25	46.4
N6	12#楼一楼室外 1m (商业+ 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设备噪声	14:53	47.3	22:30	48.8
N7	11#楼一楼室外 1m (西南角 变电所敏感点)	设备噪声	15:34	43.9	22:38	44.1
N8	3#楼 1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3:41	59.1	23:06	49.6

编制: 熊 审核: 刘恒 签发: 尹 2018 年 11 月 20 日 (盖章)



第 7 页 共 10 页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续表 3-7 噪声检测结果汇总表

监测点 位	检测项目	主要声源	检测值 (单位: dB(A))			
			2018.10.11			
			时间	Leq	时间	Leq
N9	3#楼 9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04	57.7	23:29	49.8
N10	3#楼 17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27	58.5	23:51	49.0
N11	5#楼 1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3:37	57.5	23:05	48.5
N12	5#楼 8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02	58.5	23:30	49.3
N13	5#楼 24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28	59.3	23:54	48.4
N14	4#楼一楼室外 1m (1号排 风口最近敏感点)	设备噪声	15:26	47.2	22:42	46.8
N15	1#楼一楼室外 1m (2号排 风口最近敏感点)	设备噪声	14:52	59.6	22:47	48.0
N16	6#楼一楼室外 1m (3号排 风口最近敏感点)	设备噪声	14:40	49.1	22:52	48.1
监测点 位	检测项目	主要声源	检测值 (单位: dB(A))			
			2018.10.12			
			时间	Leq	时间	Leq
N1	东边界外 1m	交通噪声	09:53	54.2	22:05	48.3
N2	南边界外 1m	环境噪声	09:59	46.1	22:09	45.7
N3	南边界外 1m	环境噪声	10:02	45.3	22:14	46.1
N4	西边界外 1m	环境噪声	10:07	44.2	22:19	41.7
N5	8#楼一楼室外 1m (商业+ 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设备噪声	10:07	49.3	22:26	45.5
N6	12#楼一楼室外 1m (商业 +变电所+排气扇敏感点)	设备噪声	10:11	48.2	22:29	47.6

编制: 熊 审核: 刘莹 签发: 丁月 2018年11月 24日 (盖章)



第 8 页 共 10 页



报告编号: HFJC20181009012

续表 3-7 噪声检测结果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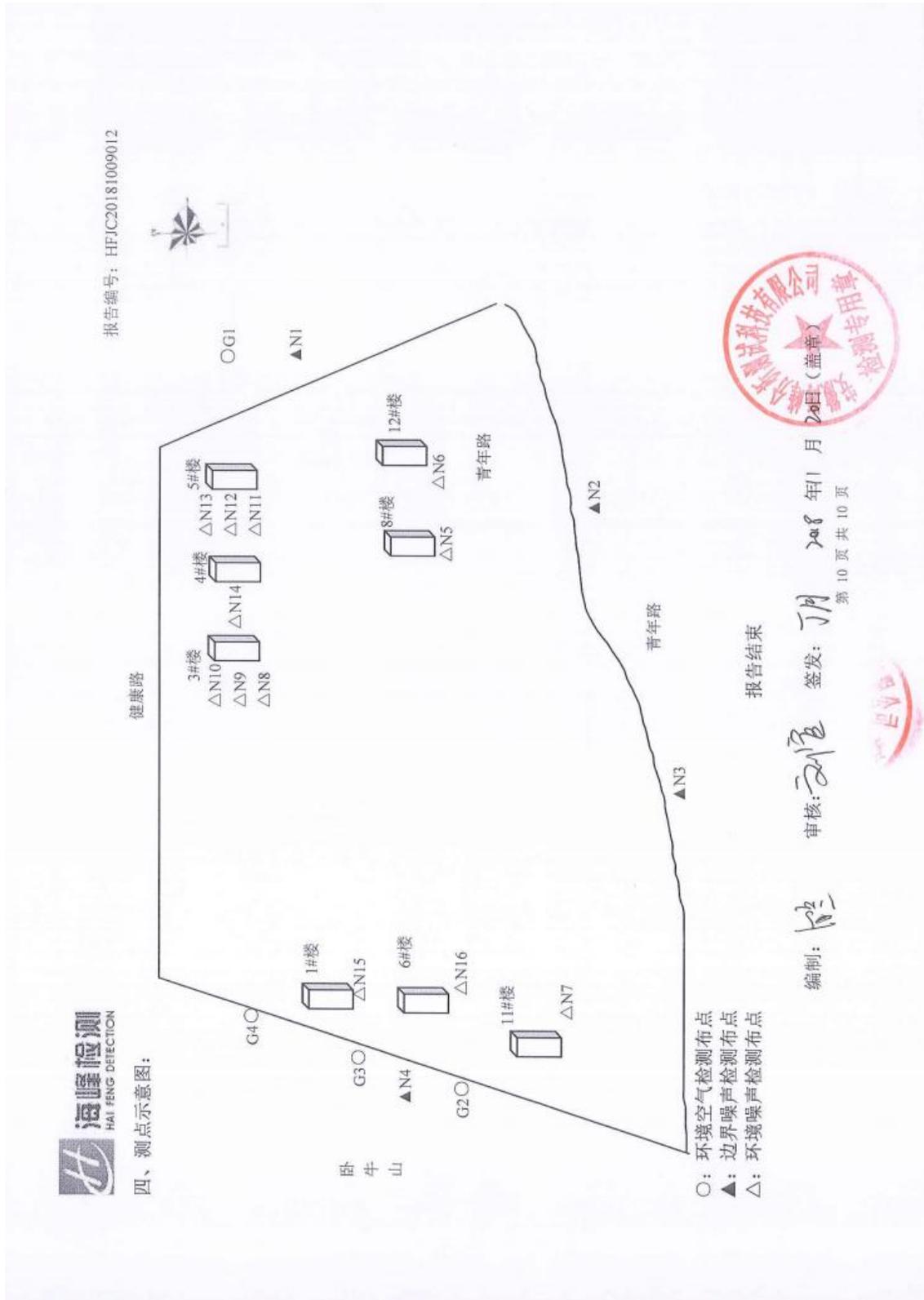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主要声源	检测值 (单位: dB(A))			
			2018.10.12			
			时间	Leq	时间	Leq
N7	11#楼一楼室外 1m (西南角变电所敏感点)	设备噪声	10:16	44.8	22:36	44.2
N8	3#楼 1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24	58.5	23:03	47.5
N9	3#楼 9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50	59.3	23:26	48.9
N10	3#楼 17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5:15	59.0	23:50	47.7
N11	5#楼 1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23	58.7	23:05	49.2
N12	5#楼 8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4:47	59.6	23:29	48.6
N13	5#楼 2404 主卧窗外 1m	交通噪声	15:12	57.4	23:55	46.9
N14	4#楼一楼室外 1m (1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设备噪声	11:42	48.3	22:41	47.8
N15	1#楼一楼室外 1m (2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设备噪声	11:46	59.2	22:47	47.4
N16	6#楼一楼室外 1m (3号排风口最近敏感点)	设备噪声	11:50	49.2	22:51	48.6

编制: 陆 审核: 刘 签发: 丁 2018年11月 24日 (盖章)

第 9 页 共 10 页

检测专用章





附件 11 专家意见

巢湖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巢湖市量具厂小区工程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专家意见

2020年12月15日，巢湖市重点工程管理局在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肥西县磨墩水厂扩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会，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项目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该项目基本按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议该项目通过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修改意见及建议：

- 1、明确本次阶段性验收范围，核实建设单位及其基本信息；
- 2、核实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 3、补充小区排风口及减振措施等照片；
- 4、规范附图附件。

专家签字：



2020年12月15日